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政經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81217 版面：九版

源財關另 業事育體展推

發行運動彩券 大勢所趨

記者 邱俊吉

特稿

體育需求增加，國家投入卻不足，這不是台灣才有的矛盾現象，世界各國也出現了相同的問題，發行運動彩券，來吸收社會游資，充分發揮「取之於民、用之於民」這句話的原理，已是愈來愈多國家普遍採取的措施。

目前國內職業運動衰微，在如何振興體育的方法中，已有許多企業呼籲該發行體育彩券，因為這會讓民眾會花更多時間、更多心力在體育上，這將大幅提升台灣的運動風氣，尤其體育彩券並非賭博，許多國家雖禁止賭博，卻准許發行體育彩券，我國有關單位定要釐清這兩件事本質上的差異。

發行體育彩券還有一個很大的優點，就是它沒有風險，面額小，投



資少，彩券的購買和發行，都是在政府的宏觀操控下，由民眾自願參加，近年來從沒有國家因發行彩券搞亂金融秩序、誘發社會問題，反而替政府增加了不少稅收，不僅足以發展體育事業，還可用來支持教育、文化事業，一舉多得。

體育彩券取之於民、用之於民，發行彩券，是爲了籌集發展體育事業的基金，而發展體育是爲了進一步滿足民眾的體育需求，因此國家發行體育彩券，和民眾購買體育彩券的目的是一樣的，根本沒有衝

突，也無所謂「與民爭利」。

體育事業是公益事業，發展體育，要由政府 and 民間相結合，目前全球有八十多國發行二十種以上的運動彩券，每年發行總額在兩千億美元以上，光義大利一國的足球彩券年收入就破百億，這些數據都證明運動彩券不只是世界的流行，也是未來的趨勢，我國若能朝這方向來振興體育，日後體育彩券將成台灣推動體育事業最重要的財源管道。

